

施
工
合
同



工程合同

甲方(全称): 郑州大学

乙方(全称): 河南豫魁防水防腐工程有限公司

依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》及其他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,遵循平等、自愿、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,双方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,订立本合同。

一、工程概况:

工程内容: 河医附中厕所地面破除. 下水管道更换. 安装窨井.

工程地点: 河医附中

承包方式: 包工包料

二、质量标准:

工程质量标准: 合格

三、合同价款:

金额(大写): 贰万元整

(小写) 20000.00 元(人民币)。

四、付款方式: 工程完工验收合格后一次性付清

五、在合同签订后,甲方应派驻工地代表,对施工过程全程监理,乙方应派负责人进行工地指导。若甲乙双方对工程意见不一致时,双方共同协商解决。



六、工程验收：工程竣工后，乙方填写竣工报告并交送甲方，甲方应在三日内验收。

七、乙方应负责施工场地清洁卫生以及安全施工。

八、工程施工过程中，若遇设计及其他变更，甲乙双方及时办理相关变更手续。

九、工程质量保修按照国家相关文件执行。

十、本合同生效后，甲方按时付款，乙方按期竣工。本合同一式贰份，甲乙双方各壹份。

甲方(盖章):



年 月 日

乙方(盖章):



年 月 日

